

西宁市湟中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湟发改投资〔2025〕21号

关于湟中区拦隆口镇伯什营、图巴营村 2025 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示范项目（人饮巩固提升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湟中区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报湟中区拦隆口镇伯什营、图巴营村 2025 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示范项目（人饮巩固提升）的请示》（湟政水建〔2025〕16 号）收悉，根据该项目的审查意见，同意建设湟中区拦隆口镇伯什营、图巴营村 2025 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示范项目（人饮巩固提升），现将该项目主要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项目名称：湟中区拦隆口镇伯什营、图巴营村 2025 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示范项目（人饮巩固提升）
- 项目业主：西宁市湟中区水利建设管理中心
- 项目代码：2502-630106-04-01-408235
- 项目建设地点：拦隆口镇伯什营、图巴营村

五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
六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主要建设 DN25—DN160 供水管网 69.16 公里，阀门井 86 座，200 立方米蓄水池 1 座，混凝土路面 19810 平米及配套附属设施等。

七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891 万元，其中 800 万元申请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，91 万元申请区财政配套资金。

八、建设方式：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，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。工程建设积极吸纳农村脱贫人口、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低收入人口。

九、劳务报酬

（一）发放方式：每月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发放劳务报酬，并让群众在劳务报酬发放表上签字确认。

（二）发放次数：在施工期间内，每月发放 1 次劳务报酬。

（三）共需劳务人员 80 人。

（四）劳务报酬发放比例：发放劳务报酬 242.4 万元，占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的 30.30%，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劳务报酬。

（五）预计培训务工群众人数 70 人。

（六）项目完工后计划设置公益性岗位 2 人。

十、其他事项

如需对本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办理。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

为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满30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向我局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项目在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，本批复文件不再有时间限制，是依法办理项目建设、竣工和运行等相关手续的重要依据。

请据此批复抓紧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资金、土地等要素条件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基本建设程序办理好项目相关建设手续后，方可开工建设。同时，请严格执行建设标准及规范，切实加强项目质量与安全管理，严格控制项目投资和建设规模，切实发挥投资效益。

西宁市湟中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2月11日

抄送：区纪委监委第五派驻纪检监察组，区财政、审计局，徐宁副区长。

西宁市湟中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2月11日印
